



10月份 报料王 出炉 两位热心网友 均获两重惊喜

记者 郑露露 叶萌

近日,首批 我是报料王 大赛10月份月度大奖终于出炉。经过网络投票,《时隔20年的同学会 只剩一人没找到 仁秋同学你在哪里》获 网友最喜爱 奖。经本报编辑投票决定,《15岁少年为何被粗铁链锁住脖子》获 编辑最欣赏 奖,两文的报料网友 胶带 和快乐一生 均获得500元的月度报料大奖。

他的报料,找到了同学

《时隔20年的同学会 只剩一人没找到 仁秋同学你在哪里》这篇充满同窗之谊的温情文章获得了网友们的喜爱,被大家投票评为 网友最喜爱 奖,提供线索的网友 胶带 获得奖金500元。10月29日,报道刊发后,当天就找到了仁秋同学,61人的大家庭终于找齐了,所以我们决定提前先庆祝一下。11月1日晚,20多名仍在乐清的同学一起聚餐,有一名同学还特意从福州赶来。网友 胶带 说,聚会时,大家都聊起了这次寻找仁秋的奇特经历,纷纷追问他具体过程, 之前我们都觉得可能找不到仁秋了,没想到登了报之后那么快就找到了,这种惊喜一定要提前庆祝。 他们已经定于明年正月初二,召集全班61人开一次大型的同学会。我没有在朋友圈发消息让大家帮忙投票,但是有一些同学、朋友看到了,

就一起帮我投票,找到仁秋是一个惊喜,得到奖金是另一个惊喜。 胶带 笑着说。

她的报料,解救了男孩

而另一篇广受热议的《15岁少年,为何被粗铁链锁住脖子》,获得我们编辑的一致好评,被评为 编辑最欣赏 奖,提供线索的网友 快乐一生 获得奖金500元。快乐一生 家住虹桥镇第九小学附近。10月13日傍晚,她正在家中厨房里忙碌,厨房的后门敞开着。当时,一个人猛地从后门冲进来,慌慌张张欲往我家里面闯,吓了我一大跳。 快乐一生 说,等她回过神来,发现是租住在附近的勤勤,邻居们都称他 胖孩 的那个四川男孩。当时他脖子上锁着一条粗铁链,满身都是伤痕,看着好可怜。 快乐一生 说,胖孩 一进门就做了一个让她别出声的手势,并说: 阿姨救救我吧,我爸又打我了。原来,当天 胖孩 偷吃又挨打时,系在床头的那头铁链被他挣脱了,他不顾脖子上还挂着铁链和锁就跑出来,逃到附近的邻居家求助。当时左邻右舍都过来了,大家看到 胖孩 被打得这么惨,都十分同情。快乐一生 说,当大家问 胖孩 为什么老偷吃时,他说自己饿,平时都吃不饱。后来邻居给 胖孩 煮了面条,他

吃了很多,食量惊人。晚饭后,天已暗了, 胖孩 不愿意回家,邻居就让他暂时住下了。 胖孩 很懂事,看邻居在装搭产品,他说自己也会搭,并主动帮忙搭了好多产品。 胖孩 很懂礼貌,看到不同年纪的邻居知道称呼 婆婆、阿姨、叔叔 等,吃饭时他虽能吃掉三碗,但几乎不夹任何菜,说有饭吃就够了。 胖孩 在邻居家很乖,可长期这样也不是办法。 快乐一生 说,数日后,她将他的照片发在朋友圈,同时联系了本报记者,希望解救他。照片发到朋友圈后,被 胖孩 家的房东看到了,他说 胖孩 的妈妈这几天正到处寻找这孩子,房东将孩子的下落告诉了其妈妈。后来, 胖孩 的妈妈上门来找,邻居便将 胖孩 交给他妈回去了。过了几天,记者来采访了,经媒体报道后,现在有更多的人关注 胖孩 了。 快乐一生 说,想到她这条线索有可能改变 胖孩 的命运,她很开心。得知这条线索还获得了当月 报料王 的500元奖金时。很惊喜,很意外,以后我会多多报料的。 快乐一生 说。为了激励读者、网友报更多的料、更好的料,乐报有料 报料平台开展 我是报料王 大赛,每月评出月奖,每年评出大奖。想拿红包,欢迎报料!

粗心司机不加固 车上掉下配电房 一车躲过一劫 一车无端受伤

记者 杨海虹



扫一扫 看车祸视频

房主卖房又反悔 拒绝搬离阻碍执法被拘



记者 叶萌 通讯员 岳思轩

柳市镇的郑某和徐某夫妇,5年前卖掉房子后又反悔了,一直不肯搬离房子。后买主起诉郑某夫妇,要求他们搬离,而郑某夫妇仍不愿搬离。11月7日上午,乐清法院组织30名干警和柳市镇20余名治安工作人员,冒雨对郑某夫妇的房屋进行强制腾空。徐某因为在强制腾空过程中,千方百计阻挠法院执行,最终,被法院司法拘留15天。

房屋不在自己名下 由女儿出面卖房

1997年,郑某夫妇从郑甲处购买了柳市镇长丰村环城东路一间地基,后建造了一间6层房屋,由于双方一直没有办理过户手续,因此该房屋一直登记在郑甲名下。后来,由于郑某夫妇欠他人钱,对方向法院申请执行该处房产。郑某夫妇为了保住该房屋,主动要求郑甲以案外人身份提出执行异议,主张该房屋是郑甲的,以逃避案件执行。但他们的计策被法院识破了,郑甲的异议也被驳回了。于是,郑某夫妇打算将该处房产卖掉。由于该房屋产权登记在郑甲名下,而郑甲在外地做生意回不了柳市,2009年7月14日,郑某夫妇要求郑甲在公证处办理公证书,将该房屋买卖全权委托给他们的女儿郑乙,让女儿作为全权代理人办理卖房手续。2009年11月12日,郑某夫妇通过房介所与郑丙达成房屋买卖合同,商定以112万元出售该房屋,并收取定金26万元。

签了卖房合同后反悔 买卖双方发生纠纷

为了将房屋直接过户到郑丙的名下,2010年7月6日,双方又签订了另一份买卖契约,由郑乙作为郑甲的代理人与郑丙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同时郑某、徐某在合同中的中介人一栏里签名确认。当日,新买卖合同签订后,郑丙又支付给郑某夫妇30万元。余款56万元约定待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后支付。后来,郑某夫妇反悔,买卖双方发生了纠纷,双方一直没有办理过户手续。2011年1月12日,郑丙以房屋登记人郑甲为被告、郑乙为第三人向乐清法院提起诉讼,要求郑甲继续履行合同并协助办理过户手续。经法院调解,郑丙与郑甲达成协议,双方按照《房屋买卖》约定的内容,以调解书的形式予以确认,同时,郑甲明确表示购房余款56万元,仍由郑乙领取。该调解书生效

后,郑丙于2011年6月和8月分别领取该房屋的产权证和土地证,并将余留的购房款56万元及时交到乐清法院民一庭。但郑某夫妇一直没有到法院领取这56万元,该房屋也一直由他们占据使用。

买主申请强制执行 卖主申诉要再审

2012年8月23日,郑丙想对该房屋进行装修,要求郑某夫妇搬离,后双方发生纠纷向柳市公安分局报警。而后,郑丙以排除妨碍为由,起诉至乐清法院柳市法庭要求郑某夫妇搬离房屋。2012年10月17日,柳市法庭作出一审判决,支持郑丙的诉讼请求,判决郑某夫妇于判决书生效起10日内,携所属物品从该房屋搬离。郑某夫妇不服,上诉至温州中院,并诉称自己没有出卖房屋的意思,也没有收取任何卖房款。是郑甲一房二卖,但他们的辩解被温州中院驳回,并维持原判。后郑丙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郑某夫妇不仅不搬离,而且不断申诉要求再审。在执行过程中,他们又提执行异议,阻止执行,但他们的再审理求和执行异议均被上级法院和乐清法院一一驳回。在郑某夫妇穷尽法律途径后,乐清法院柳市法庭下达了最后的执行通知书,但他们仍置若罔闻。于是乐清法院决定于11月7日对郑某夫妇强占的房屋进行强制腾空。

态度蛮横无端谩骂 徐某被拘留15天

当天,在强制腾空过程中,徐某仍千方百计阻碍执法人员,后被法警带离现场。在带离现场时,徐某仍不顾法院执行人员的教育说服,反而无端谩骂法院工作人员,态度蛮横,最终,被法院司法拘留15天。当天,执法人员花了近3小时才将房屋腾空完毕,交给郑丙。乐清法院副院长范道敏介绍,近年来,乐清法院办理的执行案件,有个别被执行人拒绝执行甚至抗拒执行,社会影响极恶劣。乐清法院为加大打击力度,对不履行义务的对象采取拘留、罚款等惩戒措施,对抗拒执行情节严重的,追究其刑事责任。据悉,今年,乐清法院审理了两件因拒绝腾退引发的刑事案件,并对5名抗拒腾退的被执行人判处有期徒刑。近期,乐清法院还将开展集中腾退行动,将对20余起案件进行集中腾退,以维护司法权威,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十年被抓捕十次 小偷成警局常客

本报讯(记者 程遥 通讯员 郑程) 唉,我这么倒霉!又被你们抓了!11月8日,在柳市公安分局,犯罪嫌疑人舒某一脸郁闷地看着民警。据警方介绍,舒某在10年时间里,因盗窃被抓10次。11月8日,柳市公安分局的民警巡逻至柳市某某场时,发现一男子行踪诡异,自己不买菜,只是或近或远地跟在一买菜市民后头。民警提高了警惕,只见那名男子在市民跟摊主讨价还价之际,趁机凑到身边,迅速将手伸进市民的口袋里,掏出一个手机后,立马塞到自己的口袋里,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挑了挑摊子上的菜,然后扭头就走。整个过程不到一分钟。谁料男子离开被窃市民没几步,突然就被民警出其不意地按倒在地,将其抓获。又是你,怎么又出来偷啊? 民警

将苦着脸的小偷带回柳市公安分局。原来,这次抓到的小偷,姓舒,民警们对他都不陌生。这个舒某因盗窃多次被民警抓获,算上这次,已经是第10次了。如此频繁的抓捕,让舒某成为了柳市公安分局的常客。据了解,舒某30多岁了,老家在贵州,至今未成家。来温州谋生多年,没有正经工作,而是把盗窃当作自己的职业,一得手就拿来赌博。舒某暂住在温州,却经常坐车来柳市,在柳市的各个菜市场转悠,偷些现金或是手机。因盗窃数额不大,所以舒某每次都关不了几个月就被释放。而接受过处罚的舒某却不思悔改,依旧我行我素,继续犯案。今年7月,舒某才刑满释放,现在又因盗窃被警方抓获,立案调查。目前,此案件正在审理中。